

花  
城  
出  
版  
社

# 幕府将军



〔美〕詹姆士·克拉维尔著  
苟锡泉 陈嘉宝 等译

# 幕府将军

上

『美』詹姆士·克拉维尔著

苟锡泉 卢守荣 陈永培

陈嘉宝 金国嘉 郭纯儿

高鹤佳 龚少瑜 黎国荣

祁庆生 杨光 陈定安

陈腾华 郑昌珏 詹俊川

戴铭扬

合译

花城出版社

## 内 容 简 介

本书有“世界畅销书之王”之称，八十年代出书以来，在美国等地印行近四十版，七百多万册。是美国作家詹姆士·克拉维尔名作。内容描写十七世纪初期一位英国领航员在太平洋因遭飓风袭击而漂流至日本，于是展开了一幕幕外国人在日本的幕府封建统治下的奇遇，对日本的社会风貌、人情世态、历史事件、宫廷秘史作了精细形象的揭露，其中塑造了几个日本幕府将军和武士有血有肉的形象，也抒写了一段英国领航员与日本贵妇人惊险缠绵的爱情故事。

本书凡百万字，美国电影公司曾改编成电影，后又编成电视连续剧，轰动一时。

## 楔子

狂风撕扯着他，刺入肌骨。他很清楚，假如三天之内还是见不到陆地，他们都会活不成了。

“这次出海死人太多了，”他心里在说，“我成了一支死亡舰队的总领航了。出来的五条船只剩下这一条，一百零七个船员也只剩二十八个了，而能动弹的不过十人。其余的，包括船长在内，都奄奄一息。没有食物，水也快完了，剩下的水又咸又脏。”

他名叫约翰·布莱克松。甲板上除他之外，只有个在斜桅上瞭望的水手。那水手叫萨拉蒙，正缩在背风处，巡视着前方的海面。

一阵急风吹歪了船身，布莱克松紧紧抓住一张甩到舵轮边的椅子的扶手，直到船身吱吱作响地恢复原位才松开。这船名叫“伊拉兹马斯”，重二百六十吨，是鹿特丹制造的三桅商船。船上配置有二十门大炮，是尼哲兰派去新大陆骚扰敌军的远征船队中仅存的一条船。那支远征船队是打开麦哲伦海峡秘密的首批荷兰船。一共四百九十六名船员，全部是志愿者，其中有三名英国人——两名领航，一名军官。上级给他们的命令是：掠夺西班牙和葡萄牙在新大陆的领地，然后纵火烧光；开辟永久贸易基地；在太平洋寻找可作永久基地的岛屿，将它宣布为尼哲兰所有；于三年内回国。

新教的尼哲兰与天主教的西班牙交战有四十多年了，为的是摆脱他们痛恨的西班牙宗主的控制。尼哲兰，又称荷兰或低

地国家，在法律上仍是西班牙帝国属地。英国是尼哲兰唯一的盟友，它是基督教世界中第一个与罗马教廷决裂的国家，七十多年前转为新教国家，二十年来一直在与西班牙打仗，公开与荷兰结盟也近十年了。

风刮得更猛，船东倒西歪地前进着，除顶帆外，船上只竖着光秃秃的桅杆。尽管这样，狂风和巨浪还是凶猛地将它推向愈来愈暗的地平线。

“更大的风，更多的明礁暗石在等待着我们呢，”布莱克松对自己说，“当然，还有更多谜一般的海洋。好极了！我一辈子都在同大海搏斗，而我总是获胜。我会永远是胜利者。”

“我是第一个穿过麦哲伦海峡的英国领航员，也是第一个在亚洲水域行船的领航员，除了那些葡萄牙杂种和梦想全世界都是他们的没娘养的西班牙佬外，我是这些海域的第一个英国人……”

有多少个第一啊！一点不错。为了这些第一死了多少人！

他又一次尝了尝海风的味道，可仍然没有陆地出现的征兆。放眼海面，只见一片死灰色的怒涛，没有一点海草的影子（预示可找到避风的沙地）。右舷那边可以望见远方礁石的尖顶，可那毫无意义。整整一个月，露头的礁石时时威胁着他们，可从不见陆地的踪影。这汪洋大海好象没有边际似的。他又陷入了沉思，好极了，你受的训练就是为了对付这个——到未知的海洋去航行，绘制出海图，然后回家。离家多久了？已经过去了一年十一个月又两天。上回见到陆地是在智利，一百三十三天后横越太平洋，这片海洋是八十年前麦哲伦首次航行过的。

布莱克松饥肠辘辘，坏血病使他浑身、尤其是口部疼痛不已。他强使自己睁开眼睛检查罗盘的方位，逼使自己用脑子计

算船的大致位置。只要在航海手册上将海图画出，他在这大洋面上就心中有数了；只要心中有数，他的船就会平安无事，这样他们就能找到日本，甚至找到基督教国王波列斯特·约翰和他的黄金帝国——据说在震旦国的北面。

“分到我那份财宝之后，我就朝西航行回家去；那时我就是第一个环绕地球的英国领航员了，我决不再离开家！决不，我拿儿子的脑袋起誓！”

刀子似的寒风吹断了他的遐想，他清醒过来。现在打盹就太蠢了。一睡着就再也醒不来了。他伸展手臂放松僵硬的背部肌肉，然后拉紧外套。他看见船帆都调整好了，舵轮也工作正常，船头瞭望哨也没打瞌睡。他缓身坐下，祈祷陆地早点出现。

“下舱去吧，领航长。我来值班，假如你不反对的话，”三副亨德里克·斯佩兹一边说，一边爬上舷门。疲惫使他的脸泛起青灰色，眼泡浮肿，毫无血色的皮肤上长着许多疙瘩。他站立不稳，将全身重量靠在罗盘箱上，要吐不吐地干呕了一会儿，然后说，“我的耶稣，离开荷兰的那个日子真该狠狠地诅咒。”

“大副呢，亨德里克？”

“躺在床上呢。他给粘在船上了，最后审判日之前是不会起来了。”

“船长呢？”

“哼着要吃要喝，”亨德里克吐了一口唾沫，“我告诉他，我要给他烤只阉鸡，把鸡盛在大银盘子里，外加一瓶白兰地。操他娘的！”

“住口！”

“是，领航。不过他确实是个只知道吃的笨蛋，我们会因为他而完蛋的。”这小伙子又呕了起来，吐出一口杂色的痰，“耶

稣保佑：

“下去吧。天亮了再来。”

亨德里克艰难地坐进椅子说：“下边的臭气要闷死人的。让我来瞭望，假如你同意的话。什么航向？”

“顺风漂。”

“你对我们说的陆地在哪儿？日本在哪儿？到底在哪儿，我问你？”

“前头。”

“又是前头！天晓得，你并没有吩咐我们驶向未知世界。现在我们本该平平安安地、肚子饱饱地回到家里了，而不是还在这儿追逐埃尔摩火球。”<sup>①</sup>

“下去，要么就别在这儿啰嗦。”

亨德里克绷着脸，将视线从这位身材魁梧的大胡子身上移开。他本想问：“我们现在在哪儿？为什么我不能看一下那份神秘的航海手册？”不过他知道不该问领航员这类问题，特别是面前这一位。尽管如此，他心里还在嘀咕道：“我真希望象离开荷兰时那样健壮。那样我就会毫不犹豫地揍得你鼻青脸肿，把你现出令人难忍的似笑非笑的表情的脸皮彻底剥掉，然后把你送进地狱。那时我就是领航了，我们的船将由荷兰人指挥，不再听命于外国人，所有的秘密也将不再威胁我们的安全了。因为很快我们就要同你们英国佬打仗。我们两国都在争夺同一样东西，控制海洋，控制所有的贸易航线，征服新大陆，打败西班牙。”

“也许根本没有什么日本，”亨德里克忽然嘟囔了一句，“那不过是无稽之谈罢了。”

---

<sup>①</sup> 西欧海员认为“埃尔摩火球”预示着天气的好坏。

“它肯定存在，位于北纬三十度和四十度之间。闭上你的嘴巴，否则就给我滚下舱去。”

“舱里是死神统治的地方，领航员，”亨德里克嘟囔着，把目光投向前方，身体不由自主地晃动起来。

布莱克松在椅子上挪动着身体，今天他身上痛得更厉害了。“你比多数人走运，”他想，“比亨德里克走运。不，不是走运，而是比较小心谨慎而已。你留着水果不吃，而其他人不听警告，想吃就吃。到如今你的坏血症症状很轻，而他们却心烦意乱，泻肚，眼睛浮肿，眼屎不断，牙齿松动、脱落。为什么人们总不能学乖点呢？”

他知道船员都害怕他，甚至船长也如此，而且大部分人也恨他。不过这也没有什么可奇怪的。在海上，发号施令的是领航员；是他确定航线，指挥全船，是他带领他们从一个港口驶向另一个港口。

眼下，任何一段航程都是危险的，因为现有的少数航行图含糊不清，几乎毫无用处，而确定经度的方法根本没有。

“谁能找到确定经度的方法就会成为世界上最大的富翁。”他的老师奥尔本·卡拉多克曾这样说，“如果你能解开这个谜，女王——愿主保佑她——会给你一万英镑，给你封个公爵的爵位。那些吃屎的葡萄牙人会给更多——一艘金子做的大帆船。而没娘养的西班牙佬会给二十艘。但一去到见不着陆地的地方你就会迷失方向，孩子，”每当说到这儿，卡拉多克总会停顿一下，悲伤地摇头，“你会迷航的，孩子。除非……”

“除非你有航海手册！”布莱克松曾高兴地嚷起来，他知道自己功课学得不坏。那会儿他才十三岁，可已跟领航员兼船匠奥尔本·卡拉多克当了一年学徒了。奥尔本顶替了他死去的父



亲的位置，父亲从不打他，只是告诉他和别的孩子造船的秘诀和大海的可亲。

航海手册是一种领航员在航行时记录海洋情况的小册子。它记录着港口之间，海角之间，岬地之间和海峡之间的磁罗经的轨迹。它记录着海水的音响、深度和色泽，以及海床的性质。它还记录船舶来去的详情：在某个航向上航行的天数，风的种类——何时何地刮何种风，会碰到何种海流及其流向；何时起风暴，何时有好风；何处可以修船，何处可以加水；哪儿有朋友，哪儿有敌人；沙滩、暗礁、潮汐，避风港；总之，记录着与安全航行有关的一切事项。

英国人、荷兰人和法国人都有他们自己海域的航海手册，而世界上其余海域只有葡萄牙和西班牙的船长们航行过。这两个国家将所有的航海手册当作密件。

披露了通往新大陆的海上航线的航海手册，揭开了麦哲伦海峡及好望角——两地均为葡萄牙人发现——之谜，因而也就打开了通往亚洲的海路。这份航海手册被葡萄牙人当作国宝保护着，而他们的荷兰和英国对手则千方百计要将手册弄到手。

然而，一本航海手册的价值是由很多人决定的：作记录的领航员，手工复制的抄写员，为数不多的手册印刷者，以及翻译航海手册的学者。自然，航海手册会有差错，即使经精心制作也难以避免。一位领航员必须有至少一次的实践经验，否则他永远不敢自认确有把握。

在海上，领航员就是头头，是唯一的向导，是船只和全体船员的最高决策人。他独自在后甲板上发号施令。

“这种航海意识是令人陶醉的美酒，”布莱克松对自己说，“一旦品尝过这种滋味，就终生难忘，永远追求，因为它已

成为不可缺少的东西了。”

他起身去排水管处解手。不一会儿，罗经柜旁的沙漏瓶里的沙子漏完了，他把它翻过来，随后敲响了船钟。

“你能保持清醒吗，亨德里克？”

“当然，我相信没问题。”

“我去叫人来替换船头的瞭望哨。瞧着他，让他站在风口，别去背风处。那样才能使他反应灵敏，头脑清醒。”

有好一会，他考虑着是否将船头调过来，以停船过夜。不过他又否定了这种想法，走下升降口扶梯，打开了前甲板的门。升降口通向水手舱，舱内与船身一样宽，有一百二十个床位。四周有暖气，他感到很舒服，因而就不在乎舱底传来的阵阵臭气了。躺在床上的二十来个人，没有一个人在床上动弹一下。

“起来，先生们。”他操着低地国家使用的那种荷兰语说。他说这种语言十分流利，就象在说葡萄牙语、西班牙语和拉丁语一样。

“我快死了，”一个矮小、消瘦的人边说边深入地缩进床里，“我患了病。瞧，坏血病已弄掉了我所有的牙齿。愿主保佑！我们要完蛋了。要不是你，我们早已平安地回到家了。我是商人，不是海员，我不算船上的水手……叫别人吧。约翰在那儿——”他尖叫起来，因为布莱克松把他拎了起来，推到门前站着。他吓呆了，嘴上血迹斑斑。他肋下挨了狠狠的一脚，然后才清醒过来。

“把头抬起来，站在那儿，直到你死去或待我们看到陆地的时候为止。”

那人拉开门，气恼地跑了出去。

布莱克松望着其余的人，他们也盯着他。

“你怎么样，约翰？”

“还好，领航员。也许，我能活下去。”

四十三岁的约翰·温克是炮长兼水手长的助手。他是船上最年长的人，既没头发也没牙齿，但浑身象棵老橡树那样强壮，皮肤的颜色也跟橡树皮似的。六年前，他和布莱克松一道参加了那次倒霉的为寻找东北通道而作的远航，两人都深知对方的为人。

“没有几个人能活到你的年龄，我们在中间永远是活得最长的。布莱克松今年才三十六岁。”

温克苦笑道：“领航员，现在是白兰地比女人和生命更值钱。”

没人发笑。有人却指着一张铺位说：“领航员，水手长死了。”

“把尸体抬到上边去！洗过以后，合上他的眼睛。你去！还有你，你！”

这回那些水手都听从地下了床，一起半拉半抬地将尸体运出了船舱。

“温克去上早班。京塞尔去当瞭望员。”

“是，先生。”

布莱克松回到甲板。

他看到亨德里克没有打盹，船上一切正常。

下了班的瞭望员萨拉蒙跌跌撞撞，半死不活地走过他身边，双眼被海风刮得又红又肿。布莱克松走向另一边的门，下了船舱。舱道通向船尾的大舱。船长宿舍和仓库也在那里。他的房间在右舷，左舷的那间房通常是三个副手住的。现在由商务长巴克斯·范呐克、三副亨德里克和男仆童克鲁克合住。他

们都患着重病。

他走进大舱。船长波罗斯·斯皮尔伯根半醒半睡地躺在床上。此人个子矮小，俗气十足，原来很胖，现在却瘦得皮包骨了。他那松弛的肚皮，已显出深深的皱纹。布莱克松从一个暗抽屉里取出一个细嘴瓶，然后扶着他喝了点水。

“谢谢，”斯皮尔伯根有气无力地说，“陆地在哪儿？在哪儿？”

“在前面。”他回答说，可心里已不再相信自己的话了。他把水瓶拿开，尽量不去理会船长的牢骚，带着重新涌起的反感情绪离开了。

差不多一年之前，他们到达了梯拉·德·费戈，当时的风向对进入麦哲伦海峡的试航十分有利。可是这位船长却下令靠岸去寻找金银财宝。

“耶稣基督，往岸上望望吧，我的船长，那种荒地是不会有有什么财宝的。”

“传说那里金子很多，而且我们可以宣布这块土地属于光荣的尼哲兰。”

“可是西班牙佬已占据这儿五十年了。”

“也许他们还没有到过南部这么远的地方。”

“在南部这么远的地方，季节颠倒过来了。五、六、七、八月，这儿是冬季。《航海手册》告诉我们，要穿过这儿的海峡，掌握时机是十分关键的。几周后风向就要改变，那时我们就不得不为了过冬而在这儿呆上好几个月了。”

“还有几周，领航员？”

“手册上说还有八周。但季节绝不是一成不变的。”

“那么，让我们只花两个星期来探险吧。这样，我们就有充裕的时间了。如果必要，我们再返回北方，多占它几个城市。”

怎么样，先生们？”

“总船长，我们必须现在就北上。太平洋里西班牙军舰不多。可在这片海洋里，到处都是他们的船舰，他们正在寻找我们。我说我们得继续北上。”

但是总船长不理睬他，却召集其他船长——而不找另外几个领航员（三名为荷兰籍，一名英国籍）——来表决。随后就进行了无效的登陆探险。

那年风向变得很早，他们不得不在那儿过冬。总船长害怕西班牙舰队，不敢北上。四个月之后他们才继续开船。那时，已有一百五十六个人死于饥饿、严寒和赤痢。剩下的人靠吃包绳索的牛皮为生。海峡内可怕的风暴把船队吹散了。伊拉兹马斯号是到达智利海岸的集合地点的唯一船只。他们在那儿等了一个月。后因西班牙船舰的威胁，只得扬帆驶向陌生的海区。那本秘密的《航海手册》只记录到智利为止。

布莱克松沿着走廊回到自己的房前，开门进去，又随手把门锁上。他的房子虽然矮小，但很整齐。他弯着腰走到书桌前坐下，拉开抽屉，小心翼翼地拿出一只苹果。这是他从离开智利附近的圣·玛丽岛起一直珍藏着的最后一只苹果了。这小小的苹果已开始变质，腐烂处长了霉点。他切下四分之一，果肉里长着蛆。他把蛆和苹果一块吃下去，因为从古时起航海界就有一种说法：苹果蛆象水果一样可以治坏血病；把蛆涂进牙龈可以防止牙齿脱落。由于牙齿疼牙床红肿，他只得小心咀嚼。吃完后，又从皮囊中取了点水喝，水是咸的。随后，他把剩下的水果包好，锁起来。

一只耗子在油灯投下的黑影中匆匆跑过。船体的木板发出悦耳的吱嘎声。成群的蟑螂在地板上爬来爬去。

“我累了，太累了。”

他瞟了他那狭长的床一眼，厚厚的草褥十分诱人。

“我太累了，睡一小时吧，”他心中由魔鬼控制的那部分发出了召唤，“即使睡十分钟也好。那样，你整个星期都会有精神。这么多天来你只睡了几个小时，大部分时间都在寒风中度过。你一定得睡，睡吧，他们还得依靠你呢……”

“我不能睡，要睡也得明天再说。”他大声说，强迫自己打开柜子，取出《航海手册》。他看到另外一本葡萄牙的《航海手册》完好无损，心中十分高兴。他取出一支干净的鹅毛笔，开始写上：“一六〇〇年，四月二十一日，五点。天色昏暗。离开智利圣马利岛第一百三十三天。位置，北纬三十二度。风急浪高，船依旧扬帆航行，海水暗绿，深不可测。仍然顺风，航向西北，二百七十度。船速极快，时速二里格（每里格三涅）。在东北偏北时角一半的方位上，约半里格距离，可看见大块三角形的礁石。

“三人于夜间死于坏血病：缝帆手杰里斯，炮手雷伊斯，二副德·汉恩。做完祈祷后，由于总船长生病，我将尸体抛入大海，没有裹尸布，因为无人缝制。今天，水手长里克洛夫又死了。

“今天仍是阴天，我无法在正午测出太阳的倾角。但估计船仍在航线上，日本应该很快就到达了。”

“但还要多久？”他对着头顶上摇晃着的风灯发问，“怎样制出海图？一定有某种办法的。”这是他第一百万次对自己这样说了，“怎样确定经度？一定有某种方法存在的。怎样保持蔬菜的新鲜？坏血病是怎么回事？……”

“人们说那是由海洋传染的赤痢，孩子，”卡拉多克曾这样说。他是个大肚子，满脸乱蓬蓬的灰胡子，心地十分善良。

“可不可以把蔬菜煮熟，把汤留下来？”

“汤会坏的，小伙子。还没有人找到贮藏它的办法。”

“听说弗兰西斯·德雷克<sup>①</sup>又要出海了。”

“可你不能跟他去，孩子。”

“我快十四岁了。你不是让蒂姆和瓦特同他签订契约吗？他还需要见习领航呢。”

“他俩年已十六，可你才刚刚十三岁。”

“人家说他要试航麦哲伦海峡，然后沿海岸上行到未开发的地区——加利福尼亚——去寻找连结太平洋与大西洋的阿尼亚海峡。从加利福尼亚再去纽芬兰，最后才是西北通道……”

“西北通道只是一种猜测，孩子。还没有人证明这条通道的存在。”

“他会证明的。他现在是商船队长，我们的船将是通过麦哲伦海峡的第一艘英国船，出现在太平洋的第一艘船，第一艘——我永远不会再有这样的机会了。”

“不，你还会有机会的。而且，除非弄到一本《航海手册》或是抓住一个葡萄牙领航员作向导，他将不可能打开麦哲伦海峡的秘密通道。我和你讲过多少回了，一个领航员必须耐心。学会耐心吧，孩子，你有的是……”

“行行好吧！”

“不行！”

“为什么？”

“因为他要在海上度过两年、三年，甚至更久。在海上，体弱年幼的人只配吃最差的食物，喝最少的水。而且，出去五

---

<sup>①</sup> 十六世纪英国航海家。

艘船，只有他那艘能回来。你不可能活着回来的，孩子。”

“我一定要同他那条船订契约。我很强壮。他会要我的。”

“听着，孩子。那次，我们和船队长豪金斯——他乘‘米尼恩’号船——一起冲出西班牙人的包围时，我正在德雷克那艘五十吨的‘约迪斯’号船上。当时，我们把圭亚那奴隶贩运到西班牙大陆去，但没有贩运执照。豪金斯中了西班牙人的诡计，我们的船队被包围了。他们共有十三艘大船，我们却只有六艘。我们击沉了他们的三艘，他们打沉了我们的‘燕子’号、‘天使’号、‘卡拉维尔’号和‘利伯克的耶稣’号。不错，是德雷克带我们杀出重围，回到家里的。船上只剩下十一个人来讲述那次冒险的经历。豪金斯那艘船还剩十五人。这就是四百零八名快乐的水手中的幸存者。德雷克是冷酷无情的，孩子。他只要荣誉和金子，他只顾自己，不知死了多少人。”

“可是我不会死。我将是其中之一……”

“不。你总共要学习十二年，还得再学十年。那时你就自由了。在那之前，在一五八八年之前，你要学习造船和指挥本领。你要服从奥尔本·卡拉多克——造船总监、领航员和海务局成员。否则，你就领不到执照。没有执照，你就永远不能在英国水域内指挥任何船，也永远不能在任何地方指挥一艘英国船。这是仁慈的国王哈利的法律，愿他的灵魂安息。这也是大姨子玛丽·都铎的法律，让她的灵魂下地狱挨火烧；这也是女王陛下的法律，愿她王位久远；这也是英国的法律，是世界上最好的海上法。”

布莱克松记得他当时是怎样恨他的师傅，以及恨海务局的——这是一五一四年由亨利八世建立的、负责全英商船官员的训练以及颁发执照事宜的机构。他痛恨那段与被奴役相仿的十



二年经历，但没有它，他就无法得到世界上所追求的唯一东西。使他加倍痛恨卡拉多克的是德雷克的载誉归来。他和他那艘一百吨的“金鹿”号炮舰，在失踪三年之后奇迹般地重返英伦。这艘船成为第一条环绕地球的英国船。它带回空前丰富的财宝：令人瞩目的、价值一百五十万镑的金、银、香料和其他器皿。

五艘船只回来一艘，每十个人中就有八个没有回来，蒂姆和瓦特也没能回来。是一名被俘的葡萄牙领航员引导德雷克的船队穿过麦哲伦海峡才进入太平洋的。尽管德雷克吊死了一位官员，还开除了弗里契牧师的教籍，但一直没找到西北通道，可这些丝毫无损于他的声望。女王取走了百分之五十的财宝，授予德雷克以骑士身份。而为这次探险出钱的绅士和商人们却得到百分之三百的利润，因此恳求为他的下次探险提供保险。所有的水手都乞求跟他出航，因为他弄到了财宝，而且还活着回来了；而少数幸存的水手凭着分得的那份财富，便足以享受终生富贵。

“我本来也可以成为活着回来的水手之一，”布莱克松对自己说，“我一定可以的。那样，我所得的财富便足以——”

“前头有礁石！”有人突然喊道。

起初，与其说他听到了，不如说他感到了这喊声。过了片刻，他又听到了混在狂风怒吼声中的尖厉嚎叫。

他冲出房间，沿舷梯跑上后甲板，心在蹦跳，嗓门发干。外面一片漆黑，豪雨如注。有一会儿他很高兴，因为他想到做好了很久的帆布蓄水池很快就会盛满水了。他朝着横扫过来的大雨张开嘴巴，尝着雨水的甜味，然后才转身背抵着狂风。

他看到亨德里克吓得目瞪口呆，瞭望哨梅佐克龟缩在船头，上气不接下气地边叫嚷边指着前方。他于是朝船外望去。